

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計畫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衛生暨膳食委員會修訂通過 (1070105)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通過 (1070201)

壹、依據

依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法』及教育部『學校衛生法』訂定本計畫。

貳、目的

為加強本校傳染病防治工作，於傳染病發生時，能及時有效配合政府政策，啟動應變措施，杜絕傳染病在校內發生、傳染及蔓延，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安全。

參、定義

本計畫所稱之傳染病係依據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法』所公告之傳染病規定，防疫作業措施與流程，則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教育部因應傳染病應變計畫所規範，辦理本校教職員工生傳染病之宣導教育與監控防治等事項。

肆、應變小組

校長擔任召集人、行政副校長擔任副召集人、學術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執行長）、總務長、軍訓室主任、主任秘書、人事主任、會計主任、各系（科）主任及相關之學者、專家，於需要時，召開會議協商對策，議決相關之防治政策。

伍、任務與職掌

一、學生事務處

（一）衛生保健組

- 1.校園傳染病防治計畫之規劃、公告與推動。
- 2.透過校內公告系統、電子郵件及書面衛教資料張貼公布，進行傳染病防治之衛生教育與應變方案宣導。
- 3.提供醫療服務與諮詢，協助轉診就醫。
- 4.配合衛生單位進行感染源調查與隔離檢疫，在保護個人隱私前提下，主動了解病患情況，給予被隔離者後續就醫安排之建議。
- 5.成立校園傳染病防治通報中心，受理疫情通報並彙整全校疫情狀況，並視情況召開衛生暨膳食委員會以討論疫情防制。
- 6.輔導校內各餐飲商家之防疫措施，並進行稽查。
- 7.協調適當醫院安排病患就醫並提供學生平安保險服務。

8.校園內疑似個案之處理、追蹤及掌控。

(二) 生活輔導組

- 1.接獲衛生保健組傳染病通報後，生活輔導組所轄之各學生宿舍，由宿舍管理人員調查是否有住宿生與病例有接觸之事實，並記錄與追蹤學生健康狀況，若有生病之情事立即通報衛生保健組。
- 2.住宿生若有集體生病之情況，立即通報健康中心配合衛生單位調查是否有群聚感染現象。
- 3.住宿生若需隔離時，安排就地、移至隔離宿舍或是返家隔離事宜；若有全校停課之情事，安排住宿生返鄉或就地隔離之事宜。
- 4.採取對策防範傳染病在宿舍內散佈。
- 5.與導師聯繫，透過導生聯絡網關懷學生並給予生活協助。

(三) 課外活動組

審慎規劃學生課外活動，必要時應即停止，以避免傳染及蔓延。

(四) 諮商輔導中心

給予病患或是隔離同學及其班級心理輔導。

(五) 學務處其他組

依疫情需求，隨時協助支援。

二、總務處

(一) 文書組

- 1.防疫公文收發。

(二) 環安組

- 1.配合宣導防疫注意事項與規劃校區之消毒事宜。
- 2.協助病媒之撲滅。
- 3.輔導及稽查實驗室之防疫措施。
- 4.傳染病盛行期間校園之消毒。
- 5.隔離宿舍之清潔與消毒。
- 6.維護本校隔離區之安全，管制人員出入。
- 7.協助提供防護設備，並協助清運感染性廢棄物。

(三) 營繕組

- 1.配合防疫工作對校舍作細部檢查維修，如電氣照明、冷熱水

管、門窗及排水系統等。

2. 規劃設置隔離宿舍。

3. 防疫後就相關設備缺失進行檢討改善。

(四) 財管組

防疫相關物品之採購、發放與管理。

三、軍訓室

(一) 軍訓室依行政職責，由值勤教官隨時掌握疫情之發展與教育部校安中心保持聯繫與通報。

(二) 系〈科〉及宿舍輔導教官協助防疫宣導、防疫措施及病生處理。

四、國際交流處

(一) 國外疫情發生時，主動調查是否有來自病例集中區之學生。若有，則調查該生之健康狀況，並將生病同學資料通報衛生保健組。

(二) 外籍生若因病無法就學，給予生活上協助。

五、教務處

規劃停課標準、補課、補考及相關大小型考試之因應措施。

六、人事室

規劃本校患病或隔離之教職員工請假規定、停止上班規定。

七、系、館、中心

(一) 指定緊急聯絡人與代理人與衛生保健組隨時保持聯繫，掌握所屬教職員工生之緊急聯絡方式，協助衛生保健組疫情之追蹤與調查。

(二) 所轄公共場所之防疫措施採取對策，預防疫情之傳播，若發現有生病之個案，立即通報衛生保健組。

八、會計室

防疫相關經費之籌措與審核。

九、秘書室

學校各單位工作協調、聯絡及對外發布。

陸、防治要領

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及時針對政府公告當時流行之傳染病防疫措施或規定，擬訂『防治要點』、『處理流程』及『通報系統』。掌握最新疫情之發展，隨時向上陳報，做為啟動應變機制之參考。

柒、傳染病防治工作流程

一、美和科技大學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結核病（附件一）

二、美和科技大學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登革熱（附件二）

三、美和科技大學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類流感（附件三）

捌、本防治計畫經衛生暨膳食委員會議通過，提送行政會議決議後，陳請校長核定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一

美和科技大學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結核病

105.04.20 訂定

107.01.04 修訂

負責單位	作業流程	執行時間	相關表單
體檢單位 衛生單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學生由新生體檢單位或衛生單位通報結核病個案(需對個案資料保密)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div>	學期中	
衛保組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衛保組先以電話與個案聯繫詢問基本資料並給予衛教指導，填寫傳染病通報流程表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div>	學期中	傳染病通報 流程表
衛保組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傳染病通報流程：衛保組組長→校安中心→學務長→導師→系所主任→校長等簽章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div>	學期中	
衛保組 衛生單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衛保組配合衛生單位進行校園環境檢測(測量教室課桌椅之間距、空調、窗戶)及接觸者基本資料建檔與追蹤事宜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div>	學期中	
衛保組 衛生單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衛保組配合衛生單位，進行接觸者追蹤檢查(包括胸部 X 光、抽血檢驗等)。 結核病：於發現個案確診為陽性病例後一個月內(衛生單位與學校聯繫確定時間)，由衛生單位安排到校進行接觸者胸部 X 光檢查，於三個月後進行抽血檢驗(IGRA 檢測病毒含量)，12 個月再照一次胸部 X 光檢查，如無發現異常則結案，如有異常則依個案情況進行後續追蹤治療計畫。 </div>	學期中	

附件二

美和科技大學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登革熱

105.04.20 訂定

負責單位	作業流程	執行時間	相關表單
衛保組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學生感染登革熱由學生本人告知或衛生單位通報個案(需對個案資料保密) </div>	學期中	
衛保組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衛保組以電話與個案聯繫,詢問基本資料與狀況並給予衛教指導,填寫傳染病通報流程表 </div>	學期中	傳染病通報流程表
衛保組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傳染病通報流程:衛保組組長→校安中心→學務長→導師→系所主任→校長等簽章 </div>	學期中	
衛保組 衛生單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bottom: 10px;"> 衛生單位與衛保組、總務處共同進行校園環境消毒及孳生源清除工作 </div>	學期中	
衛保組 衛生單位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登革熱:校內發現登革熱確診個案,先了解學生病況及在何處感染登革熱,如學生是在家感染則與學生居住地衛生單位聯繫,了解後續處理。如在校感染,則由衛保組、總務處、衛生單位進行校園消毒及蚊蟲孳生源清除工作,學生居家隔离5天後才可返校上學。 </div>	學期中	

附件三

美和科技大學 傳染病通報作業流程-類流感

105.04.20 訂定

107.01.04 修訂

負責單位	作業流程	執行時間	相關表單
衛保組	<p>學生發現感冒症狀，請學生盡速就醫，到醫院或診所進行快篩，如確定為類流感，請學生在家休養做好健康自我管理並將就診結果通知衛保組(需對個案資料保密)</p>	學期中	
衛保組	<p>衛保組以電話與個案聯繫詢問基本資料、病況並給予衛教指導，填寫傳染病通報流程表</p>	學期中	傳染病通報 流程表
衛保組	<p>傳染病通報流程：衛保組組長→校安中心→學務長→導師→系所主任→校長等簽章</p>	學期中	
衛保組	<p>衛保組於衛保組網頁、學校首頁及跑馬燈加強類流感衛生教育宣導</p>	學期中	
衛保組 衛生單位	<p>類流感：學生有發燒、咳嗽等症狀，請同學戴上口罩迅速就醫，進行健康自我管理。班上有2人以上(含2人)個案出現疑似類流感症狀，衛保組需通報轄區衛生單位(由校長核示是否停課，由校安中心通報教育部)。每日(含例假日)追蹤學生體溫及健康狀況至最後一名出現症狀之個案發病日後七天，即可結案。</p>	學期中	